

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及指标体系内涵

一、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1.党的领导	1.1 党的全面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
		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情况
2.质量保障能力	2.1 质保理念	2.1.1 质量保障理念及其先进性
		2.1.2 质量保障理念在质量保障体系建立与运行以及质量文化形成中的作用
	2.2 质量标准	2.2.1 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符合国家、社会及学生等利益相关者诉求的一流质量标准建设情况
		2.2.2 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落实情况
	2.3 质保机制	2.3.1 质量监控部门及其职责，质量监控队伍的数量、结构和人员素质情况
		2.3.2 自我评价机制、评价结果反馈机制、质量改进机制的建立与运行情况
	2.4 质量文化	2.4.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2.4.2 将质量价值观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将质量要求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行为情况
	2.5 质保效果	2.5.1 培养目标的达成度
		2.5.2 社会需求的适应度
		2.5.3 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
		2.5.4 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2.5.5 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3. 教育教学水平	3.1 思政教育	3.1.1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
		3.1.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 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
		【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geq 1:350$
		【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 20 元
		【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geq 1:100$
		【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 40 元
		3.1.3 推动“课程思政”建设的创新举措与实施成效,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
		3.1.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3.2 本科地位	3.2.1 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情况; 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一流本科教育的举措与实施成效
		3.2.2 学校在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制度设计中突出本科教育的具体举措与实施成效
	3.3 教师队伍	3.3.1 落实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第一标准的情况, 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
		3.3.2 教师教学能力满足一流人才培养需求情况, 引导高水平教师投入教育教学、推动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上好课的政策、举措与实施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必选】生师比（要求见备注 3）
		【必选】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3.3.3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3.3.4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3.4 学生发展 与支持	3.4.1 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民族地区等以及“强基计划”的招生、培养举措与实施成效
		3.4.2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建立系统化的学生发展和学业指导体系，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必选】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geq 1:200$
		【必选】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geq 1:4000$ 且至少 2 名
		【必选】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 $\geq 1:500$
		【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 ≥ 2 学分
		【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 $\geq 15\%$ ，理工农医类专业 $\geq 25\%$ ）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geq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必选】本科生体质测试达标率
		【可选】本科生在国内外文艺、体育、艺术等大赛中的获奖数
		3.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3.5 卓越教学	3.5.1 实施“六卓越一拔尖”人才培养计划 2.0、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一流专业“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等举措及实施成效，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3.5.2 推动“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改革，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线上教学资源建设，提高课程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举措与实施成效
		【必选】本科生均课程门数
		【可选】开出任选课和课程总数比例
		【可选】小班授课比例
		【可选】入选来华留学品牌课程数
		3.5.3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相关工作机构、工作制度健全，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明确有效；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必选】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可选】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
		3.5.4 资源建设，特别是优质的学科资源、科研资源转化应用于本科教育教学的情况
		【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备注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 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13%（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统计要求见备注 4）
		【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要求见备注 5）
		【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要求见备注 6）
		【可选】国家级教学育人基地（平台、中心）数
		3.5.5 推动招生与培养联动改革的举措及成效
		3.5.6 推动人才培养国际化的具体举措与成效
		【可选】专任教师中具有一年以上国（境）外经历的教师比例
		【可选】在学期间赴国（境）外高校访学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可选】国（境）外高校本科生来校访学学生数
	3.6 就业与创新创业教育	3.6.1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及成效
		【可选】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可选】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可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3.6.2 以高水平的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情况
		【可选】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及以第一作者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3.6.3 开展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的举措及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4. 教育教学 综合改革	学校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的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与创新实践， 且在国际上具有一定代表性	

备注：

1. 审核重点中定量指标的具体要求可参考国家相关标准。其中，【必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必须选择；【可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2. 表中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

3.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leq 18:1$ ；医学院校 $\leq 16:1$ ；体育、艺术院校 $\leq 11:1$ 。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研究生在校生数*1.5+博士研究生在校生数*2+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在校生数+硕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1.5+博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2+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1+网络本专科在校生*0.1+本校中职在校生数+其他（占用教学资源的学历教育学生数，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

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其中：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

4.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

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5.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geq 10\%$ 。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6.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 ≥ 5000 元/生，体育、艺术院校 ≥ 4000 元/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3000 元/生。

二、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内涵

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主要对影响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的非量化核心要素进行审核，包括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和38个审核重点。定量指标主要对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进行审核，共35个，其中必选指标22个，可选指标13个。

1. 党的领导

1.1 党的全面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情况。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全面加强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领导，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学校党委要把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纳入重要议题研究部署。

2. 质量保障能力

2.1 质保理念

2.1.1 质量保障理念及其先进性。质量保障理念是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不断提高质量保障能力的根本观念和执着追求。先进的质量保障理念应体现与当前国际主流思想一致，得到高等教育界的一致公认，包括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等。

2.1.2 质量保障理念在质量保障体系建立与运行以及质量文化形成中的作用。学校应以国际先进的质量保障理念为指导，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体现学校是质量保障的主体，保证人才培养目标适应时代发展需求，保证人才培养质量与人才培养目标符合；质量保障体系能够有效运行，并不断激发学校追求卓越，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的质量文化。

2.2 质量标准

2.2.1 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符合国家、社会及学生等利益相关者诉求的一流质量标准建设情况。质量提升，标准先行。要用标准加强引导、加强监管、加强问责。要把“国标”用起来、落下去。学校质量标准的建立应依据国家标准，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聚焦一流人才培养目标，参照国际一流大学标准；质量标准还应满足社会及学生利益相关者的需求。

2.2.2 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落实情况。质量标准在保障与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实践中起到导向、诊断、基准等作用。学校要根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确立人才培养要求，构建各教学环节，包括课堂教学、实习、实验、毕业设计等方面的质量标准，把质量标准作为质量监控、质量评价的依据，并确保严格执行。

2.3 质保机制

2.3.1 质量监控部门及其职责，质量监控队伍的数量、结构和人员素质情况。学校应建立完善的质量保障机制，设有能够独立行使监控职责的质量监控部门，明确其职责任务，建立一支水平高、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质量监控队伍，对日常教学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

2.3.2 自我评价机制、评价结果反馈机制、质量改进机制的建立与运行情况。学校应建立内部质量自我评价制度，健全以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学院本科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教学质量评价体系；针对评价中反映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应及时反馈，制定纠正与改进方案和措施，配备必要的资源，进行质量改进，并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适时进行评价。学校应建立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并持续运行，质量改进取得明显成效。

2.4 质量文化

2.4.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文化是最特久、最深沉的力量。要将思想、制度、行为、物态等不同层次的质量文化统一起来，营造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氛围，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校园育人文化，把质量意识内化为深入人心的价值理念和行为准则，落实到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学校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把其作为推动学校不断前行、不断超越的内生动力。

2.4.2 将质量价值观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将质量要求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行为情况。学校要树立质量第一的意识，把人才培养质量看作是

学校的生命线，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并逐步深入内心，内化成为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

2.5 质保效果

2.5.1 培养目标的达成度。培养目标的达成度体现在毕业生毕业后的实际表现与培养目标的吻合程度。学校要通过举证对用人单位以及相关各方的调查情况、跟踪毕业生的职业发展情况、了解毕业生就业岗位状况及其适应岗位的情况，证明所培养的人才已经达到了学校既定目标要求。

2.5.2 社会需求的适应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体现在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是否符合社会需求。高的适应度是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社会及学生的要求与期望相符合，生源质量持续向好；毕业生面向国家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面向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就业质量和职业发展良好。

2.5.3 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体现在教师数量、结构、教学科研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是否能够很好地满足教育教学需要，以及教学条件，包括教室、图书馆、网络、体育场馆、实验室及其教学仪器设备、实践基地等也能够很好地满足教育教学需要。

2.5.4 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体现在学校是否建立了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明确了人才培养各环节的质量标准，对各环节教学质量实施了有效监控，针对发现的质量问题提出质量改进建议，制定改进方案和整改措施，并对改进措施的有效性适时进行评价，确保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2.5.5 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学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要通过定期召开在校生座谈会或问卷调查，了解学生对教学、管理、服务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建立对社会用人单位的跟踪调查机制，定期了解社会用人单位的需求和对毕业生的评价；通过定期召开毕业生座谈会或问卷调查，了解毕业生职业满意度和工作成就感。

3. 教育教学水平

3.1 思政教育

3.1.1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学校各级各部门政治站位高，认真学习和运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正确认识和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重大意义，不断增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全面提升意识形态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明确、落实到位。学校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强领导和统筹规划，提供有力的政策指导、组织保障和经费支持；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动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工作格局。

3.1.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学校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关于“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关键在发挥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要配齐建强思政课专职教师队伍，建设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的重要指示，着力加强课程思政和专业思政建设；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6号《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在教师培育、选拔、使用等各环节各方面做好做实；切实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发布的《关于印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讲义〉的通知》精神，全面推进、集中讲授，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高校教书育人的重要内容，覆盖全体大学生。学校要面向教育学学科本科生和全体师范生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必修课；面向全体大学生开好“形势与政策”课，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必修教材，深入讲解、

系统掌握。指标体系设置 4 个必选定量指标，学校须在思政教师、思政专项经费等方面达到国家对高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刚性要求。

【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geq 1: 350$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 20 元。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

【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geq 1: 100$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 40 元。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

3.1.3 推动“课程思政”建设的创新举措与实施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精神，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科学合理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在专业课程中有机形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形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专业课程，建设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选树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

3.1.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学校要建立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的机制及相关规定，该机制运行有效，该规定执行严格。

3.2 本科地位

3.2.1 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

院长落实一流本科教育的举措与实施成效。人才培养是本，本科教育是根。学校应该坚持“以本为本”，推动“四个回归”，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高校党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要定期研究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出台有效措施，做到“八个首先”。即领导注意力首先在本科聚焦、教师精力首先在本科集中、学校资源首先在本科配置、教学条件首先在本科使用、教学方法和激励机制首先在本科创新、核心竞争力和教学质量首先在本科显现、发展战略和办学理念首先在本科实践、核心价值体系首先在本科确立。

3.2.2 学校在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制度设计中突出本科教育的具体举措与实施成效。学校强化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中突出本科教学的制度设计。在教师引进中，以本科教育需要为第一需要，注重师德师风和教学能力的考核；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实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中把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作为同等重要的依据，破除“五唯”，向主要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予以倾斜，确保教师投入教学工作的积极性。

3.3 教师队伍

3.3.1 落实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第一标准的情况，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教书育人是教师的基本职责。学校要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精神，把教师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健全师德考核制度，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建立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结合，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广大教师努力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自觉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3.3.2 教师教学能力满足一流人才培养需求情况，引导高水平教师投入教育

教学、推动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上好课的政策、举措与实施成效。学校教师应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方法技术娴熟，能够很好地胜任一流人才培养工作。学校应采取有效措施，建立激励和约束机制，从制度上保证教师能够自觉履行教书育人的基本职责，教授必须为本科生上课，上好课，教师把主要精力投入到本科教学工作，积极开展教学研究，参加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政策和举措的实施取得显著成效。指标体系设置4个必选定量指标，包括生师比、博士学位教师比例、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必选】生师比。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必选】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3.3.3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学校应重视教师培训和职业发展，健全教师培训制度，切实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且举措得力、成效显著。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广大教师要参悟透、领会准、运用好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3.3.4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举措与成效。学校要通过设置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强化教研室等教学基层组织建设、健全教研室教学研究制度等，为提升教师教学水平提供培训、专业服务、技术支持保障，且举措得力、成效显著。

3.4 学生发展与支持

3.4.1 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民族地区等以及“强基计划”的招生、培养举措与实施成效。学校面向贫困地区、边远地区、革命老区、少数民族等地区招生，增加特殊困难地区学生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因材施教、针对性培养，解决特殊困难地区重点人才需求，促进教育的区域性公平，成效显著。积极响应教育部《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即“强基计划”），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探索多维度考核评价模式，建立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有效机制，成效显著。

3.4.2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建立系统化的学生发展和学业指导体系，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学校采取各种积极有效措施，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品德修养的培养，重视学生的知识学习和能力培养；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2020年3月20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2020年10月15日）精神，深入推进体育、美育教学改革，加强劳动教育，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活动。应根据学生的切实需要，建立系统化的学生发展和学业指导体系，形成专业性的指导渠道和指导平台，注重学生发展和学业指导的规划性和科学性。积极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增强学生的学习体验，提升学生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指标体系设置8个必选定量指标，包括专职辅导员比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比例、就业指导教师和就业工作人员比例、公共艺术课程学分、劳动教育学时、实践教学学分比例、毕业论文（设计）选题、体质测试达标率等。同时，指标体系还设置1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本科生国内外大赛获奖数，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

换。

【必选】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geq 1: 200$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

【必选】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geq 1: 4000$ 且至少2名。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

【必选】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 $\geq 1: 500$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做好2013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

【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 ≥ 2 学分。该要求及内涵参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

【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 $\geq 15\%$ ，理工农医类专业 $\geq 25\%$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geq 50\%$ 。

【必选】本科生体质测试达标率。该要求及内涵参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

【可选】本科生在国内外文艺、体育、艺术等大赛中的获奖数。

3.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取得的经验和显著成效，列举近五年专业领域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十个优秀毕业生案例。

3.5 卓越教学

3.5.1 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一流专业“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等举措及实施成效，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学校积极推动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对新时代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大力发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培养卓越人才。建设面向未来、适应需求、引领发展、理念先进、保障有力的一流专业。通过提升教师能力、改革教学方法、科学评价学生学习、严格制度管理、强化激励机制，大力推进教学研究与改革，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

3.5.2 推动“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改革，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线上教学资源建设，提高课程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举措与实施成效。学校转变教育教学理念，积极改革传统的教与学形态，实施多元化的课堂教学，推动课程教学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的转变，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的融合，着力打造一大批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探索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课堂教学革命。指标体系设置1个必选定量指标，即：学校本科生生均课程门数。同时，指标体系还设置3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开出任选课和课程总数比例、小班授课比例、入选来华留学品牌课程数等方面数据，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必选】 本科生生均课程门数。

【可选】 开出任选课和课程总数比例。

【可选】 小班授课比例。

【可选】 入选来华留学品牌课程数。

3.5.3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相关工作机构、工作制度健全，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明确有效；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学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党委对教材工作负总责，成立教材工作领导机构，明确专门工作部门，牢牢把握党对教材建设的领导权。健全校内教材管理制度，负责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等。加强教材全过程管理，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严格把关，及时发现和处理教材选用工作出现的负面问题。指标体系设置 1 个必选定量指标，即：学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同时，指标体系还设置 1 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必选】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可选】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

3.5.4 资源建设，特别是优质的学科资源、科研资源转化应用于本科教育教育的情况。学校采取有效措施，加大资源建设力度，积极开拓和有效利用学科资源、科研资源，及时把最新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和实验项目，激发学生专业学习兴趣。指标体系设置 4 个必选定量指标，包括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比例、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比例、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等方面达到国家对高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刚性要求。同时，指标体系还设置 1 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国家级教学育人基地（平台、中心）数，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geq 1200 元。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

通知》。

【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 。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该要求及内涵参见《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可选】国家级教学育人基地(平台、中心)数。

3.5.5 推动招生与培养联动改革的举措及成效。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的指导意见》(教高〔2017〕8号),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

3.5.6 推动人才培养国际化的具体举措与成效。学校要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进与国(境)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办学、联合培养,积极开展中外高校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的教育理念,引进国(境)外优质教育资源;积极创造条件,给学生提供更多的国内外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鼓励学生赴国(境)外高校交流、访学,参加学科竞赛和国际会议;推荐优秀学生到国际组织任职、实习等,开拓国际视野。指标体系设置3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一年以上国(境)外经历的教师比例、赴国(境)外高校访学的学生比例、国(境)外高校本科生来校访学学生数等方面数据,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可选】专任教师中具有一年以上国（境）外经历的教师比例。

【可选】在学期间赴国（境）外高校访学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可选】国（境）外高校本科生来校访学学生数。

3.6 就业与创新创业教育

3.6.1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及成效。学校把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让学生尽早参与和融入科研，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挖掘和充实各类课程、各个环节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强化创新创业协同育人。指标体系设置 3 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等方面数据，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可选】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可选】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可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3.6.2 以高水平的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情况。学校建设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加强对学生科研活动的指导，加大科研实践平台建设力度，推动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基地更大范围向本科生开放共享。学校创新创业氛围浓厚，学生参与的积极性高，创新创业教育取得显著成效，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指标体系设置 1 个可选定量指标，学校可选择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及以第一作者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也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可选】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及以第一作者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3.6.3 开展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的举措及成效。学校重视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采取积极有效举措，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积极做好大学期间的学习规划、职业规划。

4. 教育教学综合改革

学校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的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与创新实践，且在国际上具有一定代表性。学校围绕本科人才培养所开展的具有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的综合改革与创新实践。具体可体现在人才培养模式上的重大改革，涉及国内外、校内外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的协同；体现在教育教学模式上的重大变革，涉及多种教育技术的综合应用；体现在管理模式上的重大改革，涉及学校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多部门的联动等。改革应在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中取得突破，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有突出效果，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国际上具有一定的代表性。